

教育部因材網 B4 高中數學數位教學工作坊

壹、依據

- 一、教育部委辦國立臺灣師範大學「115 至 116 年高中數學適性教學教材開發實驗計畫」辦理。
- 二、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數學學科中心」115 學年度工作計畫辦理。
- 三、配合教育部 AI 人才方舟計畫及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精神辦理。

貳、研習目的

- 一、推動因材網高中數學教材、診斷評量及自主學習功能，提升教師數位教學應用能力。
- 二、分享高中數學課堂運用因材網之教學共備、教學設計與教學評量實務經驗。
- 三、促進數位科技與人工智慧（AI）融入數學教學，發展學生自主學習及探究實作能力。
- 四、建立高中數學教師數位教學專業社群精進模式，促進交流與教學創新。

參、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資訊及教育科技司暨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二、主辦單位：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數學教育中心高中數學適性教學教材開發實驗計畫 計畫團隊
- 三、協辦單位：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數學學科中心(臺北市立建國高級中學)

肆、參加對象

全國公私立高中職數學科教師。

伍、辦理方式

採 Google Meet 線上研習方式辦理，會議室於活動開始前 15 分鐘開放入場。

陸、報名方式

請點選 Google 報名表單進行報名。

報名表單連結：<https://forms.gle/5cCtG8hbUtPdNBUX7>

（研習時數於活動結束後，依教師填報資料及實際簽到、簽退紀錄核實登錄）

柒、聯絡方式

高中數學適性教學教材開發計畫團隊

聯絡信箱：adapshsm@gmail.com

捌、研習場次

為鼓勵教師提升數學素養及運用資訊科技於教學之能力，規劃相關研習，場次資訊如下：

【場次一】

- 1、時間：115 年 9 月 2 日（星期三）下午 1 時 30 分至 4 時 30 分。
- 2、地點：線上研習（Google Meet 網址將於研習前 2 天之行前通知時公布）。
- 3、研習主題：奠基因材網發展數學教師教學共備，數學教學設計與數學教學適性評量初階研習
- 4、講師：普高數學學科中心因材網專業講師群

臺北市立陽明高中王聖淵老師

高雄市立前鎮高中方婉茜老師

國立中央大學附屬中壢高中許舜淵老師

研習時程表

時段	課程	主講人
13:15-13:30	報到	
13:30-13:40	主席開場致詞	
13:40-14:30	數學教學共備-初階	臺北市立陽明高中 王聖淵老師
14:30-14:35	中場休息	
14:35-15:25	數學教學設計-初階	高雄市立前鎮高中 方婉茜老師
15:25-15:30	中場休息	
15:30-16:20	數學適性評量-初階	國立中央大學附屬中壢高中 許舜淵老師
16:20-16:30	綜合討論	

【場次二】

- 1、時間：115 年 10 月 14 日（星期三）下午 1 時 30 分至 4 時 30 分。
- 2、地點：線上研習（Google Meet 網址將於研習前 2 天之行前通知時公布）。
- 3、研習主題：奠基因材網發展數學教師教學共備進階研習
- 4、講師：臺北市立陽明高中王聖淵老師
- 5、課程代碼：目前尚未開放報名，請留意後續相關公告。

【場次三】

- 1、時間：115 年 11 月 4 日（星期三）下午 1 時 30 分至 4 時 30 分。
- 2、地點：線上研習（Google Meet 網址將於研習前 2 天之行前通知時公布）。
- 3、研習主題：奠基因材網發展數學教師教學設計進階研習
- 4、講師：高雄市立前鎮高中方婉茜老師
- 5、課程代碼：目前尚未開放報名，請留意後續相關公告。

【場次四】

- 1、時間：115 年 12 月 2 日（星期三）下午 1 時 30 分至 4 時 30 分。
- 2、地點：線上研習（Google Meet 網址將於研習前 2 天之行前通知時公布）。
- 3、研習主題：奠基因材網發展數學教學適性評量進階研習
- 4、講師：國立中央大學附屬中壢高中許舜淵老師
- 5、課程代碼：目前尚未開放報名，請留意後續相關公告。

玖、注意事項

- 一、本研習參加者須已完成 A1、A2 研習。未完成 A1、A2 研習，或無法提供相關研習證明者，恕無法參與本次研習。
- 二、線上研習連結及相關行前通知將於研習前寄送至報名時所填寫之電子信箱，請務必確認電子信箱填寫正確，並留意相關通知。
- 三、參與線上研習時，請以可辨識本人身分之名稱登入會議室，建議使用「服

務學校＋姓名」作為顯示名稱，以利出席身分確認。

四、需申請教師研習時數者，應依規定完成簽到、簽退及全程參與研習課程，始得核發研習時數。

五、需申請教師研習時數者，請務必確認報名表所填寫之姓名、身分證字號及相關資料正確無誤，以免影響後續研習時數登錄。

六、本研習採線上形式進行，研習期間將全程錄影。研習過程中之影像、聲音、截圖或相關紀錄，主辦單位得於研習成果紀錄、計畫成果報告、成果展示、官方網站、社群媒體及其他教育推廣或研習宣傳素材中使用。參加研習者完成報名並參與研習，即表示已知悉並同意上述錄製及使用方式。

七、報名者所提供之個人資料，僅供本次研習之報名管理、聯繫通知、出席確認、研習時數登錄及相關行政作業使用。

八、主辦單位保留因實際辦理情形、講師安排或其他不可抗力因素，調整研習內容、流程及辦理方式之權利；如有異動，將另行通知。